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 Super Holdings Limited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2)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由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已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蘇秉根先生(「**蘇先生**」)告知，保漢控股有限公司(「**保漢**」，一間由蘇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透過於聯交所交易平台上進行場內交易，在公開市場出售(「**出售事項**」)1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57%，平均代價為每股銷售股份約0.10港元。蘇先生另外通知本公司，指就其所深知，銷售股份的買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的第三方(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於本公告日期，翠盈國際有限公司(「**翠盈國際**」)持有34,375,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8%)，由朱詠儀女士(「**朱女士**」)全資擁有。由於蘇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先生及朱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其配偶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緊接出售事項前，蘇先生及朱女士透過保漢及翠盈國際於合共26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0.38%)中擁有權益。

緊隨出售事項後，保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由228,125,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40%)減少至128,125,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83%)。蘇先生及朱女士透過保漢及翠盈國際於合共16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8.81%)中擁有權益。蘇先生及朱女士均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但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本公司運作正常，出售事項並無對本公司的營運造成任何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秉根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秉根先生、霍熙元先生、劉德生先生及林東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德禮先生、李德輝先生及余偉亮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superhk.com內。